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浩葦

電話：7531846

電子信箱：hwchiu9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2736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115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(計1個電子檔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115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點如下，請各參賽隊伍務必配合：

(一)芭蕾舞比賽相關規定如下：

- 1、芭蕾舞個人組於115學年度開始實施；芭蕾舞團體組於116學年度開始實施(限乙、丙組)。
- 2、個人組一大專組、高中(職)組規定穿著硬鞋參賽；國中組可自行選擇穿著硬鞋或軟鞋參賽；國小組規定只能穿著軟鞋參賽。
- 3、個人組為指定舞碼如附件二，得視舞者特性學習微幅調整、修改；考量學生身心發展，故國小組限國小三年級(含)以上參賽。
- 4、團體組一大專組、高中(職)組、國中組可自行選擇穿著硬鞋或軟鞋參賽；國小組規定只能穿著軟鞋參賽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5/07/16



1150002925

無附件

5、個人組與團體組均不能使用陳列布景和道具，手持小道具不在此限（故不核發道具證）。

6、演出時間個人組：以3分鐘為限，團體乙、丙組以8分鐘為限。

(二)重要日程如下：

1、比賽期間：115年10月26日至11月3日。

2、網路報名：115年9月7日至11日。

3、紙本收件：115年9月9日至14日。

4、公告報名結果：115年9月21日。

5、出場序抽籤：115年9月23日。

6、公告抽籤結果：115年9月24日。

7、領隊會議：115年10月8日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勵志中學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